

# 河南太龙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材料

2018 年 9 月 5 日

# 河南太龙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为确保公司股东大会顺利召开，特制定大会须知如下，望出席股东大会的全体人员遵守执行：

一、股东参加股东大会，应当认真履行其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其他股东权益；

二、股东大会期间，全体出席人员应以维护股东的合法利益、以确保大会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为原则，认真履行法定职责；

三、出席大会的股东依法享有发言权、咨询权、表决权等各项权利，但需由公司统一安排发言和解答；

四、任何人不得扰乱大会的正常秩序和会议程序；会议期间请关闭手机或将其调至振动状态。

2018 年 9 月 5 日

#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议议程

**会议时间：**2018 年 9 月 5 日下午 14: 00

**会议地点：**郑州市高新区金梭路 8 号公司一楼会议室

**会议召集人：**河南太龙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会议议程：**

一、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及介绍各位参会人员

二、主持人提议选举本次会议的计票及监票人员

三、介绍议案内容并进行讨论及审议

1、审议《关于在公司章程中增加党建工作内容暨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四、股东或股东代表发言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回答提问

五、现场股东及股东代表对上述议案进行投票表决

六、统计现场表决结果

七、主持人宣布现场表决结果

八、与会代表休息，等待接收网络投票结果，并宣布现场及网络投票表决的最终结果

九、宣读本次股东大会决议

十、见证律师发表见证意见

十一、主持人宣布大会结束

2018 年 9 月 5 日

#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议案目录

议案一、《关于在公司章程中增加党建工作内容暨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议案一

# 《关于在公司章程中增加党建工作内容 暨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中共中央《关于在深化国有企业改革中坚持党的领导加强党的建设的若干意见》、《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2018年8月16日，经河南太龙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在公司章程中增加党建工作内容暨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公司拟在《河南太龙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中增加党建工作内容。现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作出如下修订：

一、在《公司章程》第二条后增加第三条，其后逐条顺延

第三条 公司根据《中国共产党章程》规定设立党的总支部委员会（以下简称“党总支”），公司党组织发挥领导核心和政治核心作用。公司建立党的工作机构，配备足够的党务工作人员，保障党组织的工作经费。

二、在《公司章程》第二章后，增加党建工作一章

第十五条 公司设立党总支。设党总支书记一名，其他党组织领导班子如副书记、委员等根据实际情况设置。符合条件的成员可以通

过法定程序进入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成员中符合条件的党员可以依照有关条件和程序，进入党总支。

第十六条 公司党总支根据《党章》等党内法规履行职责。

（一）保证监督党和国家方针政策在公司的贯彻执行，落实国家及地方政府的重大战略决策，贯彻执行上级党组织有关重要工作部署。

（二）坚持党管干部原则与董事会依法选择经营管理者以及经营管理者依法行使用人权相结合。在报请上级党委同意后，党总支对董事会或总经理提名的人选进行酝酿并提出意见建议，或者向董事会、总经理推荐提名人选。

（三）研究讨论公司改革发展稳定、重大经营管理事项和涉及职工切身利益的重大问题，并提出意见建议。

（四）承担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在上级党委的领导下，负责本公司思想政治工作、统战工作、精神文明建设、企业文化和工会等工作。领导党风廉政建设，履行监督责任。

因本次修改有新增章节、条款，故后续各章节、条款序号以及引用其他条款的序号也相应调整顺延。

请审议。

2018 年 9 月 5 日